

推薦函

敬啟者：

應被推薦人之託，本人作如下評語。

被推薦人姓名：_____

報考系所組別：_____碩士班_____組

以下是本人對申請者之評估：(請勾選)

能力	前5%	前10%	前25%	前50%	無法評估
學習能力					
創造能力					
表達能力					
領導能力					
課外活動					
身心狀況					
合作精神					
成熟程度					

具體評語：(請就下列各項加以評估)：(可另紙繕寫)

- 一、專業領域(專業知識、分析能力、觀察能力等)
- 二、在碩士班就讀之潛力。
- 三、在職業上成就之潛力。
- 四、其他補充事項。

整體評估：(以勾選方式)

極力推薦	推薦	勉予推薦	不推薦

推薦人簽名：_____職稱：_____

日期：_____電話：_____

註1：推薦人填妥、密封後轉交考生，並由考生於「複(口)試」當天攜帶推薦函供口試委員備查。未予彌封之推薦函，視為無效。

註2：本格式僅供參考，推薦人可依實際需求調整、修改推薦函格式。